



证券代码：000823 股票简称：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：2009-019

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获中国证监会核准 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控股股东汕头超声电子（集团）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证监许可[2009]566号文《关于核准豁免汕头超声电子（集团）公司要约收购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》。同意核准豁免汕头超声电子（集团）公司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而增持本公司股份482,041股导致合计持有本公司175,826,441股股份（占本公司总股份39.92%）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。

本次增持的相关情况已分别披露于2008年10月8日、2009年4月10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七月六日